

主要讀經及其他應用經文：傳道書 5:10-20

1. 傳道書 5:10-20 **v10** 喜愛銀子的，不因得銀子滿足；喜愛財富的，也不因得利益知足。這也是虛空。**v11** 貨物增添，吃的人也增添，物主得甚麼益處呢？不過眼看而已！**v12** 勞碌的人不拘吃多吃少，睡得香甜；富人的豐足卻不容他睡覺。**v13** 我見日光之下有一件令人憂傷的**禍患**，就是財主積存財富，反**害**自己。**v14** 他因遭遇**不幸**，財產盡失；他生了兒子，手裏卻一無所有。**v15** 他怎樣從母胎赤身而來，也必照樣赤身而去；他所勞碌得來的，手中分毫不能帶去。**v16** 這是一件令人憂傷的**禍患**。他來的時候怎樣，去的時候也必怎樣。他為風勞碌有甚麼益處呢？**v17** 並且他終身在黑暗中吃喝，多有煩惱、病痛和怒氣。**v18** 看哪，我所見為善為美的，就是人在 **神**賜他一生的日子吃喝，享受日光之下勞碌得來的好處，因為這是他應得的報償。**v19** 而且，一個人蒙 **神**賞賜財富與資產，又使他能享用，能獲取自己當有的報償，在他的勞碌中喜樂，這是 **神**的賞賜。**v20** 他不多思念自己一生的日子，因為 **神**使他的心充滿喜樂。
2. 列王記上 10:23-27 所羅門王的財寶與智慧勝過地上的眾王。全地都求見所羅門的面，要聽 **神**放在他心裏的智慧。他們各帶貢物，就是銀器、金器、衣服、兵器、香料、馬、騾子，每年都有一定的數量。所羅門聚集戰車騎兵；他有一千四百輛戰車，一萬二千名騎兵，安置在屯車城，在耶路撒冷的王那裏。王在耶路撒冷使銀子多如石頭，香柏木多如謝非拉的桑樹。
3. 傳道書 1:2-3 傳道者說：虛空的虛空，虛空的虛空，全是虛空。人一切的勞碌，就是他在日光之下的勞碌，有甚麼益處呢？
4. 傳道書 1:14 我見日光之下所發生的一切事，看哪，**全是虛空，全是捕風**。
5. 傳道書 2:11 後來，我回顧我手所經營的一切和我勞碌所做的工，看哪，**全是虛空，全是捕風**；在日光之下毫無益處。
6. 提摩太前書 6:6-10 其實，敬虔加上知足就是大利。因為我們沒有帶甚麼到世上來，也不能帶甚麼去；只要有衣有食，我們就該知足。但那些想要發財的人就陷在誘惑、羅網和許多無知有害的慾望中，使人沉淪，以致敗壞和滅亡。貪財是萬惡之根。有人因貪戀錢財而背離信仰，用許多愁苦把自己刺透了。
7. 馬太福音 19:21 耶穌說：「你若願意做完全人，可去變賣你所有的，分給窮人，就必有財寶在天上；你還要來跟從我。」
8. 路加福音 9:23 耶穌又對眾人說：「若有人要跟從我，就當捨己，天天背起他的十字架來跟從我。」
9. 馬太福音 6:19-20 不要為自己積蓄財寶在地上，只要為自己積蓄財寶在天上。
10. 箴言 8:17-21 愛我的，我也愛他，懇切尋求我的，必尋見。財富和尊榮在我，恆久的財寶和繁榮也在我。我的果實勝過金子，強如純金，我的出產超乎上選的銀子。我在公義的道上走，在公平的路中行，使愛我的承受財產，充滿他們的庫房。

講道題目：財富的虛空

講道牧師：鄭忠禎牧師

前言：

在 20 世紀 30 年代，美國的一位年輕人很想發財，他一天到晚想著要怎樣才能很快地成為一個百萬富翁；想著要怎樣才能實現這個百萬富翁的夢想。於是，他想到了可以先找一位有錢的富翁求教，看看人家是怎麼發財致富的？正好這位年輕人住的城市，是當時美孚石油公司的總裁約翰洛克菲勒所住的城市。於是，這位年輕人就打定了主意，大膽的來到了約翰洛克菲勒的家門口按了門鈴。很巧的是，當天洛克菲勒正好一個人獨自在家沒有外出。洛克菲勒打開了門，看到是一位過去完全素不相識的年輕人。這位小夥子就主動自我介紹：洛克斐勒先生您好，我冒昧前來求訪是想向您討教，您是如何致富成為億萬富翁的？洛克菲勒聽了他的問題，覺得這個年輕人很單純可愛又有理想抱負，就邀請這位年輕人進門，到他屋裡坐坐。

年輕人進到豪宅看到屋裡的擺設富麗堂皇，讓他感到非常地羨慕。進到屋裡，洛克菲勒客氣地對這位年輕人說：正好今天家裡的幫傭都休假去了，只有我自己一個人在家，因此沒辦法熱情接待你。但我在廚房裡找

到一個西瓜,就隨意把它切了。洛克菲勒從廚房拿出大小不等的3片西瓜,笑笑地對年輕人說:如果這3片西瓜代表你期待以後可以得到的財富,你要如何選擇?這位年輕人立刻會意。洛克菲勒把西瓜切成三片大小不等的用意,就選擇那3片西瓜中最大的一塊,而洛克菲勒則選擇了其中最小的一片吃了起來。就在年輕人還在吃著那片最大塊的西瓜的時候,洛克菲勒已經吃完了手上那片最小的西瓜,隨後又拿起了剩下的另外一片西瓜吃了起來。這時,年輕小夥子立刻明白了洛克菲勒是透過吃西瓜來回答他的問題。雖然年輕小夥子拿的那塊兒是最大的,但是洛克菲勒吃的2塊西瓜加起來,卻比小夥子吃的那一塊大多了!

吃完西瓜,洛克菲勒就跟小夥子分享了自己過去成長與致富的經過。然後,很親切地告訴年輕人:要想成功致富,先要學會放棄眼前那些可見的利益與好處,要踏實知足、量力而為、不能貪心好利,這樣才能獲取長遠想要的財富,這就是我的致富之道!

很多人都像這個向世界首富約翰洛克斐勒取經的年輕人一樣,都希望能最短的時間內,獲取豐富的產業與財富。所以,有人想到去買彩卷希望可以中大獎;也有人省吃儉用把薪水的一部分拿去投資買股票,希望可以短期之內連本帶利加倍的收回,快速致富;更有一些人為了獲取財富,鋌而走險、用不法的手段設局詐騙別人來獲取暴利。但是每個想發財的人也都明白,財富並不是按每個人的期待與想像就可以輕鬆獲得的。很多人,包括基督徒在內,不滿足自己已經擁有的,還不務實知足,被世上的物質財富和利慾沖昏了頭,用盡各種方法去追求,很多時候,卻傾家蕩產、身敗名裂、甚至違法身陷囹圄。

傳道書 5:10-20(經文一),列王記上 10:23-27(經文二),所羅門王在當時是一位享盡了世上所有的榮華富貴、掌握了世上最高的智慧與知識、也得到了世人稱羨的尊榮地位的國王。但在他晚年卻體悟到生命短暫的空虛,即使他擁有世上一切的權勢、財寶、與智慧,充其量也就只是過往雲煙,轉眼就都要過去,離開人世歸回塵土。**傳道書 1:2-3(經文三)**,所羅門發現惟有將有限的生命與永恆的神連結在一起時,才能找到存在的意義,並心靈真實的滿足。所以,他以曾享有世上榮華富貴的經歷與閱歷,和過人智者的身分,寫了《傳道書》,奉勸後人要明白,人活在世上的真實意義以及對自身有限短暫的生命應該持有的態度。

《傳道書》最常出現的字眼就是「虛空」!在《舊約》裡「虛空」出現有七十一次之多,特別是在《傳道書》就出現了三十六次。我們對「虛空」這個詞的認識大概就是指「無意義」、「沒用」、「不實際」、或是「虛幻」的意思。如果我們是持這些意思來了解,可能就會以為所羅門王在《傳道書》裡面所要陳述的是一種消極、悲觀、比較負面、沒有建設性的人生觀。但研究《傳道書》的學者認為:「虛空」這個字,希伯來原文的意思是「風」、「氣息」、「蒸氣」、「霧氣」、或「煙霧」。如果從這些意思的角度來了解「虛空」,跟前面所說的就有很大的差別了!

可能有些人有過這種經歷,特別是到山上度假的時候。在清晨會在山嵐之間看見一大片霧氣,宛如身處仙境,非常的美麗。在那個時候空氣特別清新,會不自覺的想要大口呼吸,甚至想用手去抓住這些飄浮在空中的山嵐霧氣。但我們抓不住它們,手一打開兩手還是空空,什麼東西都沒有!其實「雲霧」不是「虛」的和「空」的。「雲霧」是實際可以看的見且具體存在的東西。所以,我們可以用相機把它拍照下來。不過,雲霧的特質是很短暫,會隨風飄散、沒有定向、捉摸不定,太陽一出現就會消失得無影無蹤。

所羅門王在《傳道書》就是使用「山嵐霧氣」的特徵來表達「空虛」的意思,說明人的一生中有許多東西包括財富、金錢、命運、生命都是無法抓住的,稍縱即逝。即使我們竭盡一切心思,使用雙手使勁去抓,依舊無法抓住,讓它們掌握在我們的手中。最終,這些都將消失的無影無蹤。所以在《傳道書》,經文會將「虛空」與「捕風」兩個字放在一起出現。例如:**傳道書 1:14(經文四),傳道書 2:11(經文五)**。《傳道書》不是在傳達知識無用、財富金錢無用、享樂有罪消極的概念,所以屬神的子民要禁慾、過清貧生活、嚴禁追求享樂、消極出世的人生觀。而是,所羅門王以自己過去的人生經驗與智慧告訴我們:人在世上所追求的這些東西是何其短暫、變化多端、難以掌握的。在這樣瞬息萬變、難以捉摸的人生中,我們要如何心存謙卑明白神的旨意、如何因著認識神敬畏神,知道自己存在的價值,靠著神不變的真理,在世上活出與世人不同、充滿生命力、正確、精采、美好的信仰人生。今天早上,就要透過所羅門王自身的經歷與省思,提出三個很有智慧且中肯的提醒與勸勉。

一、財富使人食髓知味貪心不足 (傳道書 5:10-12)

「食髓知味」這句成語的典故出自於《神農本草經》對「牛髓」的記載。人們認為牛骨髓美味可口,不僅能補益精髓,久服也可延年益壽。吃了一次之後,就會讓人意猶未盡,想要再次享用。後來「食髓知味」就被用來比喻一個人得到好處,嘗到甜頭之後,潛藏在內心的貪念就被勾引出來,讓人沉溺其中、奮不顧身、甚至無法自拔。**傳道書 5:10-12(經文一)**,英文的版本《聖經》對第10節的翻譯得非常直白:「愛錢的,錢不能使他滿足;愛財富的,財富也不能使他滿足;這也是虛空。」前面一句「喜愛銀子的,不因得銀子滿足」,與後面一句「喜愛財富的,也不因得利益知足。」表達的意義卻是相同。提醒一個貪愛錢財,將錢財追求做

為人生目標的人，會隨著所獲得的利益嘗到甜頭之後，就食髓知味、得寸進尺、貪得無厭、永遠不會滿足；他終日所思念的就是絞盡腦汁，要怎樣才可以賺取更多的錢財。第 11 節「貨物」原文是「美善的事物」，指的是財富和隨之而來的一切享受。「吃的人」有《聖經》學者認為是指食客或親友。換句話說，人越富有，靠你吃飯的人就越多。但也有認為「吃的人」這是指必要的開支或花費。也就是說，賺的錢越多，支出也相對增加，到頭來實際的收入未必增加。

我們過去做研究生的時候，學校給的獎助金只夠家裡基本開銷，我們就將就地用，有多少用多少。等到畢業找到工作後，薪水增加了，我們就買了房子、有了新車、經常外食，開銷就直線上升。即使薪水比研究生時高出許多，實際剩餘的存款卻跟以前差不了太多。所以，即使我們薪水財富增加，我們的開銷也增加，實際上並沒有累進更多財富，只是看著薪水數字在增加，滿足自己暫時的快樂而已！

第 12 節，作者給予忠告：不要貪戀錢財，錢財就像一個誘餌，會誘使我們內心的貪慾無限擴大，讓人迷失自己，對自己所有的不感到滿足。就好像飛蛾撲火一般，明知前面危險仍奮不顧身去追求，而自討苦吃。作者奉勸世人：勞務的工人雖然沒有豐富財富，日子過得簡單平淡，卻不用擔心錢財被人搶奪盜用，反而可以睡得香甜。相反的，有錢的富人因為家業豐富，害怕所擁有的財富家業被人強奪盜用，而疑神疑鬼、勞苦愁煩、寢食難安。

過去我在大學城牧會的時候，教會當時有一對年紀跟我們相仿的夫婦。太太非常優秀，拿全額獎學金到芝加哥大學香檳分校做研究生。於是，先生就帶著四歲女兒來美國陪讀。這對夫婦也在那時信了主。太太畢業之後在西維吉尼亞州立大學找到工作，一家就搬到教會所在的小鎮，也非常固定的來到教會參加團契聚會和事奉。因為是大學城，大學生佔多數，小鎮除了大學，還有兩個聯邦政府的研究單位，加上一個不大的藥廠。所以，工作機會不多，先生為了可以幫家增加一點收入，就到一家中餐館打工。打工幾年有了經驗之後，剛好大學活動中心裡面，一家中餐館要頂讓，這位弟兄就接手當起了速食餐廳的老闆。

通常大學開學後的兩、三個月，學校活動中心是最熱鬧的。新生都會在那裏活動，特別是周末，經常人滿為患。學生們會捨棄註冊時已經購買好的學校宿舍餐廳的餐卷不用，另外花錢在活動中心用餐，所以週末的餐廳生意特別好。開學後的幾個禮拜，這個弟兄就不能參加團契，禮拜天也不來教會崇拜。一直要到十月之後，學生口袋的現金花光了，必須乖乖回宿舍餐廳用餐，這位弟兄才會回到教會。我告訴他不要停止聚會，他總是告訴我：開學前後的幾個月是他收入最多的時候，如果周五晚上和周日中午不開門營業，就少賺了很多錢。一年復一年，他幾乎都是如此，雖然賺了很多錢，但心裡的慾望已經打開。五十歲的時候，他把餐廳頂讓給別人，拿了一大筆錢回到上海，想要投資做更大的生意。結果發現別人只是要他的錢不要他的人，他怕辛苦賺來的錢被人騙了，就改做直銷，心想這樣比較保險。結果，他跟直銷團隊裡的一個女人，因為經常接觸，產生了戀情。後來被在美國的太太發現要他回美，他卻因為嘗到另外一個女人投懷送抱的甜頭，不願離開。最後跟太太鬧翻以離婚收場，導致家庭破碎，過去辛辛苦苦累積的財富，也透過律師分割，實在得不償失！

二、財富徒增禍患多過祝福 (傳道書 5:13-17)

傳道書 5:13-17(經文一)，我們可能總是認為財富可以改變我們過去窮困的命運；財富可以改善我們的生活條件，讓我們住豪宅、開豪車、穿戴名牌；財富更可以帶給我們生活富足、無憂無慮、幸福快樂。對許多人而言，財富就是一種祝福。但是在這 5 節經文裡，「禍患」的字根卻用了四次：第十三節兩次，中文《聖經》是「禍患」和「害」，財主積存財富，反為自己帶來禍患！第十四節一次「禍患」，財富不容易保持，遇到禍患來臨，隨時就會失去！第十六節又再一次「禍患」，財富在人死了之後，分毫都不能帶走！第十七節，一個追求錢財的人是默落痛苦、沒有朋友、不快樂、生活鬱鬱寡歡、籠罩在猜疑灰暗中。

我們常覺得財富會帶給我們安全感，總覺得累積越多財富，在遇到一些突發的災難與狀況可以帶給我們更多的保障。然而，事實竟不是如此。我們看新聞報導，有些富有的人因為一場天災，整個積存的家業一夕之間就毀於一旦化為烏有。一場火災，沒有錢財的人，立即的反應是保命要緊，立刻拔腿就跑；而有錢的人會先想到要去搶救積存的錢財，反而帶來禍患負擔，使命不保。**所羅門王提醒世人：錢財是身外之物，生不帶來死也不能帶走。既然人活著的時候，不一定能守住自己的財富，死後更不可能將財富帶走。那麼，一生的勞碌，其實就只不過是為風勞碌，實在是毫無意義與益處可言！**我們做為 神的兒女，需要有智慧謹慎管理和使用財富。

例 1：我有一個小學同學住在加州，事業做得非常成功，擁有很多的家業。兩年前，她告訴我，那年繳的稅有好幾百萬。因為先生年紀已大，所以開始要規劃他們的財產，分給兩個兒子。他們聽了財務專家的建議，開始規劃每年各給兩個孩子一百萬做為禮物，慢慢分散他們的財產給兒子們。沒想到，兩個兒子聽了都回絕了。

父母的好意。兒子們他們自己是醫生，薪水已經綽綽有餘，足夠他們享用，不需要父母的錢。所以，她和她先生現在很苦惱要怎麼去處理他們龐大的家業。對我的這位小學同學而言，財富不是祝福，卻是煩惱和憂慮。

例 2: 二十世紀，集航太工業發明家、企業家、電影製片家於一身的美國億萬富翁霍華·休斯 Howard R. Hughes (1905-1976)，生長在一個富裕的家庭。在他十八歲父親過世的時候就繼承父親龐大的家業。他非常聰明，在 27 歲的時候就創辦了休斯航太公司，設計建造商用和軍用飛機。他富貴多金、出手大方、長的一表人才、吃喝玩樂無不精通。所以，休斯深得許多好萊塢著名女星的喜愛。他的風流韻事及緋聞不斷，生活多采多姿令許多年輕人羨慕。他以為擁有名利富貴可以安享天年，但正值事業輝煌騰達的時候，休斯卻精神錯亂症。他的妻子無法承擔這個事實，選擇離他而去。最後休斯遁世隱居，鬱鬱寡歡而死，草草結束他的一生。過往的風華宴樂都只能成追憶。我們一直以為：賺得全世界又擁有傲人的財富，可以使我們一生得享安樂、生活無憂無慮，其實這個前提假設就是不正確的。

三、知足感恩加上敬虔才是正路 (傳道書 5:18-20)

傳道書 5:18-20 (經文一)，短短三節的經文出現有四次「神」這個字，這表示在這段談論財富的經文中，「神」是作者要強調的中心！在第 18 節：神賜人一生的日子，可以吃喝享樂！第 19 節：是神賞賜財富與資產，人能夠享用勞碌所得來的產業，是神的賞賜！第 20 節：人一生的日子，是神使他心裡充滿喜樂！這三節不斷地提醒我們：人能吃能喝、能夠擁有財富資產、甚至能夠擁有生命氣息，享用工作得來的產業，是神主動的賜予。換句話說，人今天得以有吃有喝、擁有財富、以及在勞碌中喜樂，不是因為人的努力或能力追求得來的，不要以為是理所當然的，完全是源於神的賜予和祂的恩典。第 18 節，一開始就用「看哪」叫人注意。如果不是神賦予人生命氣息、不是神讓人有能力吃喝工作健康，即使擁有財富，人也不可能享受其中的快樂。應當趁著有限的年日，在可以享受生命的日子，將從神所得的恩賜與財富，有效的管理、快樂享用、並充分使用神給的豐富去祝福其他的人。使我們一生的年日，過的富足、有意義、且又有喜樂。

我們需要謹記：神是我們生命和賜福的源頭，我們的智慧、能力、和財富都是從祂而來。祂才是這一切真正的主人，我們在世就只是一個管家，**我們擁有管理權和使用權，但是卻沒有所有權！**我們做為神的兒女，需要心存知足和感恩敬虔度日，以敬畏的心來享受並使用神所賜予的財富。使我們一生的年日，富足豐盛又充滿喜樂！**提摩太前書 6:6-10 (經文六)**。

在近代宣教歷史當中，有七個劍橋大學的年輕人（「劍橋七傑」），領受了神的呼召，甘願放下了世上的享受、美好的前途，加入了中國內地會宣教。也寫下宣教史上動人的一頁。這在這七人當中，有一位名叫施達德的年輕人，他的家境非常富裕，他父親過世時留給他一筆為數不小的 2 萬 9 千英鎊的遺產。當時施達德已經決定要加入內地會到中國去宣教。他想：人在遙遠的中國怎麼去管理這筆為數不小的金錢呢？所以，他跟神禱告，衡量著要如何處理這筆遺產時，有《聖經》經文出現在他腦海裡：「變賣你一切所有的，分給窮人，**馬太福音 19:21 (經文七)**；背起你的十字架來跟從我，**路加福音 9:23 (經文八)**。」以及「不要為自己積蓄財寶在地上，只要為自己積蓄財寶在天上，**馬太福音 6:19-20 (經文九)**。」他心裡明白，那是出自神的感動，所以，施達德出發到中國做宣教師之前，就把財產的一部分奉獻給當時芝加哥的佈道家慕迪。慕迪就用這筆錢建立了芝加哥慕迪聖經學院；一部分奉獻給喬治慕勒，供應他英國布里斯托孤兒院的需要；第三部分，奉獻給他所加入的內地會，做為裝備差遣新的宣教師來使用；剩下的部分奉獻給了救世軍，做為印度宣教工作以及倫敦的窮人事工來使用。施達德將他所擁有的財富，無私地奉獻給這幾個宣教機構。因為這些奉獻，直到今日，這幾個宣教機構造福了許多失喪的靈魂、孤兒、及造就了成千上萬服事神的僕人，牧養神的羊群。

施達德知道他所擁有的是神所賞賜的，他敬虔、知足、心存感恩，並以實際的行動回應神的呼召與帶領，不僅全時間事奉主，神就透過他全心全人的奉獻，祝福了那個世代的人。他的事蹟到今天仍然被大家紀念和傳頌，相信將來主再來審判的時候，他在天父的面前必是蒙福的，所受的獎賞也是大的。**箴言 8:17-21 (經文十)**。

結語：

親愛的弟兄姊妹：但願神透過傳道書 5:10-20，教導我們認清對財富如雲霧，短暫又迷離的特性。財富使人食髓知味貪心不足；財富徒增禍患多於祝福；知足感恩加上敬虔才是正路的忠告。使我們真正能夠在有限的年日，有智慧地享受並使用神所賞賜給我們物質富足的福樂，使我們一生的年日富足豐盛沒有虛度，內心真正洋溢滿足的喜樂！